

基层检察党建，风景这边独好

烟台莱山：打造“清风检韵映党辉”党建品牌

近年来，烟台市莱山区检察院党支部立足检察职能，依托“山海和鸣 清风检韵”莱检文化品牌，创新打造了“清风检韵映党辉”党建品牌，以党建带队建，推动检察工作实现跨越发展。莱山区检察院先后获得全国敬老文明号、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全省优秀基层检察院、全省检察机关“六型”建设示范院等多项省级以上荣誉，连续6年被表彰为省级文明单位，连续9年被表彰为莱山区岗位目标管理先进集体，先后4次被表彰为先进基层党组织，干警作品被表彰为“全国检察机关党建理论研讨二等奖”。

构建长效机制，强化组织保障

构建领导示范机制。党组会每年专题研究党建工作，制定党建工作计划，打造“清风检韵映党辉”工作品牌。党组书记多次分析研究党建工作存在问题，与其他党组成员带头为全院和基层单位上党课和形势报告。注重组织引领机制。在区直机关工委的领导下，通过换届配齐配强了群众基础好、工作能力强的支委会成员，示范效应凸显，书记、组织、宣传、纪检委员分工明确，设立机关专职党务工作者1名，提高了工作战斗力。

完善日常工作机制。制定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党员积分化管理制度、“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制度、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党组织换届制度等，完善了常态工作机制，每年开展活动780余人次。认真落实党员目标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党内组织生活制度，扎实开展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查摆问题，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实行党员、中层领导干部“一岗双责”制度，既抓检察业务，又抓队伍建设，增强抓党建的合力。

探索文化启迪长效机制。开展网上党建阵地建设，加强干警思想动态分析，深入开展主题演讲、专题征文、党员宣誓、学习先进典型等活动65次，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莱山区院被烟台市委确定为烟台市优秀理论学习实践基地。

丰富活动载体，激发内生动力

坚持“请进来”+“走出去”，邀请“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宣讲团成员、专家学者来院专题宣讲；组织280人次党员干警到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合肥舰”、雷神庙战斗遗址、许世友将军在胶东纪念馆、地雷战景区、马石

山烈士陵园、胶东育儿所红色教育基地等开展学习教育，以先进典型熏陶党员。

实施文化育检工程，设置励志心声台，激励干警健康生活、快乐工作；建设体能训练区，组织干警开展健身活动，愉悦身心、陶冶情操；配置楼宇广播系统和电梯视频系统，耳濡目染正能量；定期组织开展检察官宣誓、党员干警重温入党誓词、升国旗等仪式，定期开展“道德讲堂”活动，引导干警养成符合职业特点的检察行为习惯。

打造“党员检察官进社区”法律服务品牌。采取“固定人员+固定时间+固定社区+固定地点”的形式，选派党员检察官志愿者进驻全区56个村居、社区担任“社区检察官”，利用周末开展“一对一”法律服务活动，为社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3万人次，打通了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坚持严实精神，严守纪律规矩

始终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大力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反对“四风”。深入开展“增强党性、严守纪律、廉洁从政”专题教育活动、“慵懒散”专项治理活动、“以案促改、坚守底线”集

中教育整顿活动，引导干警加强党性修养、坚守职业良知、强化纪律意识。

完善全员廉政教育机制，开展经常性廉政谈话和廉政教育，特别是重要节假日节点，开展节前提醒和节后督察、节后通报，杜绝违纪违法现象。认真落实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廉政谈话，进行一次廉政学习、讲授一次廉政党课等活动，落实“两个责任”、“一岗双责”等制度，筑牢廉政防线。通过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组织《准则》和《条例》知识考试、建立兼职纪检监察员制度、开展廉政谈话、组织干警及家属签订《廉政承诺书》等途径，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一岗双责”、“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做到职业底线不破、纪律红线不碰、法律高压不触。

开发廉政在线系统，依托廉政风险防控系统、廉洁事项报告系统、远程网络监督督察系统等三大平台，年均开展专项督察12次，整改问题30个，持续改进检风检纪和队伍执行力，确保检察权依法正确行使。深入开展“无违法违纪、无责任事故”检察院创建活动，以零容忍态度认真处理和严肃查处干警的违法违纪事件。近年来，未发生干警违法违纪案件，被表彰为全省检察机关“无违法违纪无责任事故”检察院。 **李华 张颖伟**

宁阳检察公益诉讼案入选最高检优秀检察建议事例

2月26日上午，最高人民法院召开“规范检察建议工作，把检察建议做成刚性、做到刚性”新闻发布会，发布了3例2018年度优秀检察建议事例。由泰安市宁阳县检察院办理的不依法履行职责问题向宁阳县国土资源局发送的公益诉讼检察建议书榜上有名，同时，该案也是山东检察机关唯一入选的检察建议典型案例。

2018年，宁阳县检察院在办理崔某涉嫌非法占用农用地一案中，经调查核实，2018年1月，崔某未经国土资源部门许可，在基本农田内非法开采砂岩坑两处，经现场勘验，累计破坏基本农田27余亩，非法获利40万余元，造成基本农田大量毁坏，社会公共利益受损。

发出检察建议后，宁阳县检察院与国土资源部门多次沟通，实地查看被非法破坏土地的恢复情况。通过此次检察监督工作，侵害公益问题得到及时有效解决。 **沈爱国**

提升检察建议质效 开展公开送达活动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检察建议工作，扩展社会公众的参与面，提升检察建议参与社会治理的效果和影响力，2月28日上午，济宁市任城区检察院开展检察建议公开送达活动。

任城区检察院针对在环境污染治理和修复方面存在的问题向区环保部门公开送达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环境监管职责，责令相关人员尽快制定污水处理方案及土壤污染修复方案，并监督相关责任人员依方案实施。

被建议单位现场签收检察建议书，表示将加强与检察机关沟通交流，积极完善整改措施，确保检察建议得到有效落实。

作为第三方出席活动的人大代表对检察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以公开形式送达检察建议的做法给予充分肯定，认为检察建议的公开送达，对促进依法行政、严格执法，增进民生福祉，推动社会治理水平提升，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任检宣**

检察长担任法治副校长 开讲新学期第一课

2月25日，济南市章丘区检察院在章丘区实验中学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章丘区实验中学校长柳庆奎为章丘区检察院检察长王成颁发“法治副校长”聘书。

王成检察长以“远离校园暴力，构建和谐校园”为主题，以真实的案例和丰富的工作经验以案释法，以平实的语言讲述沉重的话题，为师生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教育课。 **章检宣**

一份特殊的校园安全开学礼 ——蓬萊市检察院检察长带头向校园暴力亮剑

3月4日，在第56个学雷锋纪念日到来之际，威海市检察院检察干警组成了法律咨询服务团队，来到环翠区嵩山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参加“学习雷锋精神 弘扬时代新风”威海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进社区活动。 **于妃菲/文 王莉文/摄**

一份特殊的校园安全开学礼

——蓬萊市检察院检察长带头向校园暴力亮剑

法治书籍和宣传资料。于相富结合30多年来的从检工作经验，运用多媒体，以视频、图片、数据等方式，结合法律知识，解读了一个个生动鲜活、触目惊心的青少年校园欺凌犯罪案例，从校园欺凌定义及其表现形式和涉及到的人群；校园欺凌的危害；如何防范校园欺凌的发生；遇到校园欺凌时，应该如何处理与应对四个方面进行了深入浅出地讲解，以案释法，以法论事。

现场师生听的津津有味，笔记也记得十分认真，经过于相富富有感染力的讲述，原本一堂枯燥的法治课变得生动有趣。“同学们，我们只有对法心存敬畏，用法来扣好自己人生第一粒扣子，才能有幸福的生活、光明的前途，才能最终成为建设伟大祖国、建设美丽家乡的有用之材、栋梁之材。”最后，于相富代检察长勉励在场同学：“刚刚开学，市检察院为同学们上这样

一堂生动的法治课，可谓是学校法治教育的一次雪中送炭，让学生认真反思自己过去的思想和行为，促使他们彻底革除以前那些不良的习气，做一个知法、懂法、守法的新时代青少年。活动的开展不仅是对学生进行了教育，而且帮助我们学校打造安全校园增加了一道保护阀。“烟台临港工业校长刘杜亭说。

袁丹 张莹

三个女人一台戏

俗话说“三个女人一台戏”，山东省沂南县检察院女检察官们的工作能顶半边天，在司法办案的检察舞台上演绎得靓丽出彩、好戏连台。其中，刘新、王慧、崔云霞三人就像三朵姹紫嫣红的花儿，迎着春风在新时代检察春天里次第盛开。

刘新的“创新经”

“没有创新，就没有发展。不能为了创新而创新，必须瞄准主责主业，发扬‘首创’精神，在检察工作中拿出绣花的细功夫，比别人做得更认真、更精致。”刘新的话，既是她个人的工作体验，又是她的“创新经”。

像她的名字一样，工作中她从不循规蹈矩，墨守成规，而是乐于创造性地开展工作。2018年初，善于思考的她，为落实司法责任制改革新要求，创新建立了“三独立两监督”检察联席会议工作模式，做到员额检察官独立办案、独立思考、独立决策能力与检察官联席会凝聚智慧、监督防控法律风险、监督提升办案质效的高度融合，充分发挥出检察官联席会议对案件的把关指导作用。在沂南市检察院形成了司法办案放管控相结合的司法权运行新格局。

一年来，由她主持召开检察官联席会17次，讨论疑难复杂案件24件。经联席会议

达到100%。该经验做法得到上级领导的重要批示，获评全市检察机关2018年度优秀创新项目一等奖。

不仅如此，她还抓住该院被确定为全省“捕诉合一”工作试点的机遇，围绕“受案分案、团队办案、强化监督”三个关键环节，先行先试，创新构建起“捕诉合一+全面监督”检察运行新机制。试点工作运行以来，受理案件起诉率达到93.57%，诉判率达到了100%，办案质效和监督效果实现了“双提升”。

在大家眼里，分管侦监、公诉、案管工作的副检察长刘新，平时温文尔雅、娴静端庄，工作起来却特别有“个性”。同事曾这样评价她：“说起话来温暖人，办起案来信服人，生起气来吓死人，高兴起来迷人”。

王慧的“护心术”

人都说，有爱心的人不显年纪。今年36岁的员额检察官王慧，看上去年轻漂亮，的确不像是有两个孩子的妈妈。要不然，怎么会被学校青少年亲切的称之为“慧姐姐”呢。每当同事们拿“慧姐姐”说事时她也不生气，反而抿着嘴角莞尔一笑：“干未检就是好处多啊！不但养颜提神，还养心护心呢。”

多年来，王慧在秉公办案的同时，善于

以“姐姐”的身份关爱那些失足青少年。2017年9月，她办理了一起寻衅滋事案。嫌疑人小薛16岁，是名高中在校学生，因为被同学纠集而参与打架把人打成轻伤。在看守所提审时，后悔莫及的小薛满脸泪水地回她：“姐姐，我出去后还能上学吗？”据了解，小薛在班里学习成绩很好，为挽救这个少年郎，王慧找到被害人亲属进行调解，做通了被害人父母的工作，达成谅解并赔偿了损失。经向检委会汇报，为他办理了取保候审，根据涉嫌的犯罪事实、主观恶性、综合衡量其社会危害性，作了附条件不起诉的决定。最后王慧又找到学校领导，亲自送他重返校园课堂。次年，小薛顺利考上了大学，还为王慧写来感谢信。

从事检察工作十三年以来，王慧先后办理各类刑事案件900余件，无一冤假错案。她办理的白某泉交通肇事案，经细心审查改变定性为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一案被评为全省优秀诉讼监督案件，因其出色的办案监督能力，她还连续3年被省检察院抽调参加全省未检部门的案件质量评查。

崔云霞的“公益心”

2018年11月23日，获得首届“齐鲁最美检察官”荣誉称号的女检察官崔云霞登上颁奖台，她身后的那一行“沂蒙儿女践行沂蒙精神，民行检察书写民行人生”鎏金大

字，格外引人注目。

2018年初，有群众反映县内存在部分人员私设加油站、从事成品油经营活动的不法情况，敏于从群众关注问题中寻找民行工作着力点的崔云霞，当即决定带领一名检察人员按图索骥，展开实地暗访摸排。谁知，她的调查却并不顺利，还险些遭遇到人身危险。整整十天时间，她跑遍了沂南县城和15个乡镇的300多个大大小小加油站，悉数将存在的私设加油站影响公共安全、不法经营等情况记录在案。随后，该县掀起一场针对私设加油点的联合整顿风暴，由县政府组织的16家相关部门参与、分管县长亲自带队进行拉网式检查，促使加油行业管理规范。此事在当地备受群众普遍关注，社会反响强烈，好评如潮。

一年间，崔云霞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以及国有财产保护领域收集公益诉讼案件线索11件，依法提起行政公益诉讼3件，均以“当月提起、当月开庭、当庭宣判”的最佳效果，为全市基层一线行政公益诉讼工作提供了沂南经验。

崔云霞说：“如何坚持‘双赢多赢共赢’的监督理念，做优做实公益诉讼工作，只有拥有一颗维护国家利益和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的公益心，才能帮助政府解决好利用行政手段难以解决的问题，为建设法治政府释放检察智慧和能量。”

胡金华



“同学们，这是2018年热播剧《悲伤逆流成河》中的剧照。影片中五位主人公都不同程度受到了伤害，有的失去年轻的生命，有的失去亲人，这部影片告诉我们：校园欺凌，应该引起我们每一位同学的重视，我们应该积极面对与解决……为了让青春远离欺凌，让阳光照满心田，成长路上，我们必须向校园欺凌说NO！”2月26日上午八点半，烟台临港工业学校的阶梯教室里坐无虚席，刚开学的学生们在这里收到了一份特殊的校园安全开学礼——蓬萊市检察院代检察长于相富为学生们上的一堂“向校园欺凌说NO！”的法治课，拉开了蓬萊检察机关开展的检察长担任法治副校长及开学季普法进校园活动帷幕。

活动中，于相富代检察长从烟台临港工业学院院长刘杜亭的手中接过了法治副校长的聘书，并向学校赠送了适合同学们阅读的

创建文明城市 你我共同参与

为推进广饶县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提升城市环境卫生水平，3月1日上午，广饶县检察院六名干警来到乐园商贸城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活动中，干警们分工合作，对商业街道上的垃圾进行了捡拾、清扫，对随意停放机动车、乱丢垃圾的行为进行了劝阻，并向商贸城所有商户发放了《致广大市民朋友们的一封信》。干警们表示，志愿服务美化环境、服务社会，提升了城市形象和广检人的社会责任感，以后定会坚持从我做起，从身边做起，为家乡文明城市创建做出积极的贡献。 **广检宣**

保护母亲河 我们在行动

为传承雷锋精神，迎接即将到来“三八”妇女节，近日，天津县检察院开展“保护母亲河，我们在行动”志愿服务活动。

在黄河外滩，干警们通过发放水资源保护、河道管理条例等宣传资料的形式，积极向群众宣传生态文明理念以及正在开展的“携手清四乱，保护母亲河”专项行动，引导广大群众注重环境卫生，从自身做起，从点滴做起，助力母亲河保护。法律宣传活动结束后，干警们沿着黄河岸边一路行走，捡拾沿途垃圾，以实际行动引导身边人共同关爱生态、关爱母亲河。 **王红艳**

“你们不仅解开了我心里的疙瘩，而且让我看到了司法部门的严谨态度，我对这个处理结果非常满意。”2月28日，收到淄博市检察院寄送的检察官告知函后，多年到处申诉的刘俊义又一次来到淄博市检察院检察服务大厅。不过这次，刘俊义是专程来向检察官道谢的。

2014年6月，刘俊义因涉嫌犯交通肇事罪被淄博市桓台县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九个月，缓刑一年。宣判后，刘俊义未提出上诉。然而，从2016年起，刘俊义认为在其申请对事故认定书和司法鉴定书进行复核和重新鉴定期间法院就作出判决，据以定罪量刑的证据不确实、不充分，向淄博市中级法院提出申诉，要求重审并改判其无罪。在申诉申请被法院机关驳回后，2018年5月18日刘俊义又向淄博市检察院提出申诉。

“能把我出生日期这一基本信息都弄错，说明原审判决不严肃，本身就有问题。”经过赴市交通警察支队、山东金光鉴定所查阅案件原始资料，淄博市检察院控申检察官李桂华发现，法院据以定罪量刑的证据并无不当。然而申诉人的一句话让她觉得消除法律决定上的瑕疵，让申诉人重拾对司法判决的崇敬之心，才能真正化解当事人的心结。

随后，李桂华一方面向申诉人解释，因被害人家属已对交通事故认定书、司法鉴定意见书提出过复核和重新鉴定申请，根据法律规定，申请重新鉴定以一次为限，因此法院判决并无不妥。另一方面，针对申诉人反映的判决书上的书写错误，1月15日，李桂华又以检察官个人名义向桓台县法院发出检察官告知函，建议对错误予以补正，并介绍了申诉人因判决记载错误而怀疑判决严肃性的情况。收到检察官告知函后，1月22日，桓台县法院重新发出刑事裁定书，对判决书予以补正裁定。

通过检察官告知函监督纠正执法、司法中的瑕疵问题，这是淄博市检察机关的普遍做法，但利用检察官告知函办理信访案件还是头一次。据了解，2018年以来，淄博市检察院创新检察建议案件化办理的形式，按照《山东省检察机关检察建议工作实施细则》的要求，对检察建议实行繁简分流，除当场发现的利用口头纠正外，对达不到立案标准的监督事项以检察官名义发出告知函予以纠正，不仅突出了检察官办案的主体地位，提高了开展法律监督的主动性，而且灵活快捷的监督方式让接收被监督单位更容易接受。目前，全市检察机关已经制发检察官告知函39份，接收单位在整改后全部予以回复。 **王文斌**

小小告知函，化解信访大难题